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政府總部東翼 11 樓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教育局局長  
孫明揚先生

孫局長：

誠蒙閣下委以任務，指示我們以促進直接資助計劃（直資計劃）學校持續完善為出發點，檢視直資學校的管治及行政，並提出建議措施，我們深感榮幸。經過約十個月的討論，包括與香港直接資助學校議會及直資學校的各類持分者進行多次諮詢，我們現謹向閣下呈交建議，請予以考慮及通過。

我們仔細審視直資計劃政策的源起、基本原則及直資學校的特色，一致認為直資界別確實發揮了促進學校體制多元化的功能。直資學校的靈活性及多元化應予以保存。為此，教育局應繼續避免以微觀管理的方式監管直資學校。然而，我們認為，直資學校在追求靈活性及多元化的同時，亦必須確保管理妥善及承擔問責，兩者應並行不悖。畢竟直資學校也是由社會提供資助，不論資金是來自納稅人的金錢、學費還是捐款。我們認為，若要在「靈活性及多元化」與「妥善管理及承擔問責」兩者之間取得適當平衡，最明智的方法莫如加強直資學校的透明度及內部管治。這方法不僅適用於直資學校的學費減免／獎學金計劃的運作上，也應適用於直資學校的管理與行政。因此，教育局當下的優次，應聚焦於訂定合度的框架準則、締造有利的環境，讓健全的內部管治能夠在各直資學校內植根。

有關建議如獲閣下通過推行，將強化直資學校的管理制度與內部制衡機制的基礎，並有助起動直資學校的文化轉變。推展的方向是清晰的，但要有效落實，要訣在於循序漸進、按部就班。推行改善措施的關鍵人物，是直資學校負責管理及管治重任的在職人員，為他們提供培訓是重要的前奏。為確保推行細節如自評清單及培訓課程得到直資界別的認同並易於遵循，教育局應諮詢直資界別。因此，除了以下三項，我們並未有建議具體的推行時間表：

- (a) 提升直資學校學費減免安排的透明度及改善其施行細節的措施，經閣下同意後，已由本學年起實施；
- (b) 在 2013/14 學年或之前，直資學校須在其法團校董會／校董會之下，成立一個管治檢討小組委員會，以協助法團校董會／校董會有效地履行其作為學校管治組織的

職能；及

- (c) 由 2014/15 學年起，實施管理及財務稽核。這項由教育局進行的稽核，將有助學校設定有利於建立內部管理制度的基線。這擬議時間表亦符合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在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一日會議上所表達的意見。

最後，我們要感謝香港直接資助學校議會及直資學校各類的持分者；他們曾參與我們所舉辦的多場諮詢會，並與我們分享其寶貴意見。我們也要感謝工作小組秘書處；他們的工作效率及效能，對小組的工作大有幫助。

工作小組主席及全體成員

(主席：謝凌潔貞女士)

(成員：趙麗娟女士)

(成員：蔡惠琴女士)

(成員：劉嘉時女士)

(成員：梁魏懋賢女士)

(成員：彭耀佳先生)

(成員：徐尉玲博士)

(成員：黃邱慧清女士)

(成員：李煜輝先生)

(成員：曾周碧英女士)

(成員：胡寶玲女士)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日